证券代码：300692　　证券简称：中赋科技　　公告编号：2026-129

安徽中赋源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安徽中赋源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杨先生发行股票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中赋源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97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38,389,458股。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鼎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鼎垣”），刘杨先生通过北京鼎垣和嘉兴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鼎康”，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间接控制公司70,541,359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杨先生，发行股票数量为38,389,458股，北京鼎垣及嘉兴鼎康未参与认购。本次发行完成后，刘杨先生、北京鼎垣及嘉兴鼎康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12.55%增加至18.14%。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增减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杨、北京鼎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1120号中辰未来港B1座22-23楼、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3号山水大厦3层313室-6161集群注册）营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信德园14幢1室102-20
权益变动时	2026年11月18日

间			
权益变动过程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杨先生发行 A 股股票所致，本次变动后刘杨先生、北京鼎垣及嘉兴鼎康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12.55%增加至 18.14%。其中，实际控制人刘杨先生直接持股由 0.00%提高至 6.39%，控股股东北京鼎垣持股比例由 8.14%降至 7.62%，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嘉兴鼎康持股比例由 4.40%降至 4.12%。上述权益变动触 1%整数倍及 5%刻度。		
股票简称	中赋科技	股票代码	300692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认购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增加股数（股）	认购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增加持股比例（%）
刘杨	38,389,458	6.39
北京鼎垣	0	-0.52（被动稀释）
嘉兴鼎康	0	-0.28（被动稀释）
合 计	38,389,458	5.5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请注明）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投资款 ☑其他 □不涉及资金来源（请注明）	
	通过第三方借款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杨	合计持有股份	0	0%	38,389,458	6.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38,389,458	6.39%

北京鼎垣	合计持有股份	45,794,137	8.14%	45,794,137	7.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794,137	8.14%	45,794,137	7.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嘉兴鼎康	合计持有股份	24,747,222	4.4%	24,747,222	4.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47,222	4.4%	24,747,222	4.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中赋源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